易方达原油证券投资基金（QDII）

2026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6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七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原油（QDII-LOF-FOF）
场内简称	原油 LOF 易方达
基金主代码	161129
交易代码	16112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上市开放式（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 年 12 月 19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52,586,379.66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力求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相当。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全球范围内精选优质的原油 ETF、原油基金，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进行投资，力求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相当。通常情形下，本基金大部分

	资产将投资于原油 ETF，在原油 ETF 投资品种缺失或流动性不足，或投资其他金融工具可以更好地实现本基金投资目标等情况下，本基金可选择其他金融工具进行投资，以实现投资目标。	
业绩比较基准	标普高盛原油商品指数（S&P GSCI Crude Oil Index ER）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基金中基金，力求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相当，理论上其具有与业绩比较基准相类似的风险收益特征。历史上原油价格波幅较大，波动周期较长，预期收益可能长期超过或低于股票、债券等传统金融资产，因此本基金是预期收益与预期风险较高的基金品种。 本基金可投资境外证券投资基金，除了需要承担与国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等海外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资风险。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投资顾问	英文名称：无	
	中文名称：无	
境外资产托管人	英文名称：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中文名称：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原油（QDII-LOF-FOF）A	易方达原油（QDII-LOF-FOF）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1129	00332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45,283,263.27 份	7,303,116.39 份

注：本基金A类份额含A类人民币份额（份额代码：161129）及A类美元现汇份额（份额代码：003322），交易代码仅列示A类人民币份额代码；本基金C类份额含C类人民币份额（份额代码：003321）及C类美元现汇份额（份额代码：003323），交易代码仅列示C类人民币份额代码。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6 年 7 月 1 日-2026 年 9 月 30 日)	
	易方达原油（QDII-LOF-FOF）A	易方达原油（QDII-LOF-FOF）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6,860,309.12	267,655.50
2.本期利润	220,215,258.92	3,813,156.96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4929	0.4799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51,890,382.54	13,366,761.62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9131	1.8303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易方达原油（QDII-LOF-FOF）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4.67%	2.56%	35.84%	3.09%	-1.17%	-0.53%
过去六个月	11.67%	2.70%	3.93%	3.75%	7.74%	-1.05%
过去一年	64.54%	2.38%	71.38%	3.44%	-6.84%	-1.06%
过去三年	40.32%	1.85%	40.52%	2.56%	-0.20%	-0.71%
过去五年	118.29%	1.91%	127.88%	2.63%	-9.59%	-0.72%
过去七年	78.88%	2.07%	47.20%	3.30%	31.68%	-1.23%
过去十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91.31%	1.91%	41.85%	2.98%	49.46%	-1.07%

易方达原油（QDII-LOF-FOF）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4.57%	2.56%	35.84%	3.09%	-1.27%	-0.53%
过去六个月	11.52%	2.70%	3.93%	3.75%	7.59%	-1.05%
过去一年	64.05%	2.38%	71.38%	3.44%	-7.33%	-1.06%
过去三年	39.43%	1.85%	40.52%	2.56%	-1.09%	-0.71%
过去五年	114.60%	1.91%	127.88%	2.63%	-13.28%	-0.72%
过去七年	73.16%	2.07%	47.20%	3.30%	25.96%	-1.23%
过去十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83.03%	1.91%	41.85%	2.98%	41.18%	-1.0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原油证券投资基金（QDII）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6 年 12 月 19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

易方达原油（QDII-LOF-FOF）A

易方达原油（QDII-LOF-FOF）C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已经转换为以人民币计价。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殷春涛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黄金主题（QDII-LOF-FOF）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全球配置混合（QDII）的基金经理助理，国际固定收益投资部联席总经理	2024-11-13	-	22 年	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中央外汇业务中心业务经理、固定收益交易员、组合经理，中国华新投资有限公司负责人兼首席投资官，中汇储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组合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际固定收益投资部副总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4.2 境外投资顾问为本基金提供投资建议的主要成员简介

本基金未聘请境外投资顾问。

4.3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4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努力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决策流程和交易流程，以及强化事后监控分析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相应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通过投资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同时依据境外市场的交易特点规范交易委托方式，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4.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交易共 62 次，其中 59 次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3 次为不同投资经理管理的组合因投资策略不同而发生的反向交易，有关投资经理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2026 年第三季度，国际原油市场整体呈现震荡走势，价格主要受到地缘政治风险、全球经济增长预期以及供需基本面的共同影响。季度内，部分地区局势变化阶段性推升能源风险溢价，但随着供应端保持稳定、市场重新关注需求增长放缓因素，油价上涨空间受到一定限制。进入 9 月，能源价格波动对通胀预期及市场利率路径产生影响，成为影响大宗商品市场的重要因素。

三季度，本基金在原油相关资产配置方面，整体跟随基准运行，并根据市场波动进行小幅动态调整。未来，本基金将继续关注全球原油供需平衡、主要产油国政策变化以及地缘风险演变，在控制组合波动的基础上，积极寻找商品市场阶段性投资机会。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9131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4.6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35.84%；C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8303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4.5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35.84%。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普通股	-	-
	存托凭证	-	-
	优先股	-	-
	房地产信托	-	-
2	基金投资	786,986,932.47	90.73
3	固定收益投资	20,418,156.16	2.35
	其中：债券	20,418,156.16	2.35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3,936,322.61	6.22
8	其他资产	6,062,115.03	0.70

9	合计	867,403,526.27	100.00

5.2 报告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分布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益投资。

5.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益投资。

5.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权益投资明细

5.4.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益投资。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债券信用等级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未评级	20,418,156.16	2.36

注：本基金的债券投资组合主要采用标准普尔、穆迪、惠誉提供的债券信用评级信息，债券投资以全价列示。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70405	17 农发 05	10,000,000	10,350,684.93	1.20
2	250202	25 国开 02	10,000,000	10,067,471.23	1.16

注：1.债券代码为ISIN码或当地市场代码。

2.数量列示债券面值，外币按照期末估值汇率折为人民币，四舍五入保留整数。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5.9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运作方式	管理人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WisdomTree WTI Crude Oil	ETC	开放式	WisdomTree Management Jersey Ltd	171,172,800.95	19.78
2	United States Oil Fund LP	ETF	开放式	United States Commodity Funds LLC	157,558,091.50	18.21
3	Invesco DB Oil Fund	ETF	开放式	Invesco Capital Management LLC	156,717,223.42	18.11
4	WisdomTree Brent Crude Oil	ETC	开放式	WisdomTree Management Jersey Ltd	154,371,652.11	17.84
5	United States Brent Oil Fund LP	ETF	开放式	United States Commodity Funds LLC	137,050,511.39	15.84
6	Samsung S&P GSCI Crude Oil ER Futures ETF	ETF	开放式	Samsung Asset Management HK Ltd	10,116,653.10	1.17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除上述主体外，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出现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0.2 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投资股票，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人民币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6,062,115.03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6,062,115.03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易方达原油（QDII-LOF-FOF）A	易方达原油（QDII-LOF-FOF）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47,252,002.13	8,534,031.5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968,738.86	1,230,915.2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45,283,263.27	7,303,116.39

注：本基金A类份额变动含A类人民币份额及A类美元份额；本基金C类份额变动含C类人民币份额及C类美元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买卖本基金份额。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披露的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1、基金业绩严重受原油商品价格单一因素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原油 ETF、原油基金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业绩表现受原油商品价格波动影响较大。影响原油商品价格波动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

（1）全球原油商品供给和需求的变动；

（2）石油商品库存变化；

（3）主要经济体的利率水平；

（4）主要经济体法定货币币值的变动；

（5）各国央行、对冲基金、商品基金等机构投资者的投资与交易活动；

（6）全球或地区政治、经济、金融局势及货币体系的变化。

2、业绩比较基准无法完全反映原油现货价格走势的风险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标普高盛原油商品指数（S&PGSCICrudeOilIndexER）收益率，标普高盛原油商品指数属于标普高盛商品系列指数之一。该指数由高盛于 1991 年研发，并被标准普尔公司于 2007 年收购。根据该指数的编制方法，目前指数的标的资产由流动性高、交投活跃的美国西德克萨斯原油期货（WTI）近月主力合约构成，而非原油现货。原油期货合约价格的走势通常情况下与原油现货价格走势相关，但其相关性并非完全一致，因为原油期货合约价格反映的是未来原油商品在期货合约到期交割时的预期价值，而原油现货价格反映的是原油商品即时交易的价值，由于库存变化、经济发展情况等各种因素将影响投资者对未来原油价格的预期，因此可能造成标普高盛原油商品指数的涨跌幅和 WTI 原油现货价格走势会有一定的差异，原油现货市场的价格变动可能不会反映在原油期货市场中（反之亦然），存在业绩比较基准无法完全反映原油现货价格走势的风险。

3、基金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偏离的风险

本基金在全球范围内精选优质的原油 ETF、原油基金，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进行投资，力求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相当。通常情形下，本基金大部分资产将投资于原油 ETF，在原油 ETF 投资品种缺失或流动性不足，或投资其他金融工具可以更好地实现本基金投资目标等情况下，本基金可选择其他金融工具进行投资，以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所投资的 ETF、开放式指数基金、原油股票基金会随着当地市场的波动而有所起伏，影响投资目标的实现。

主要影响因素包括：

（1）投资策略无法完全实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的投资目标为力求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相当。鉴于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商品期货指数，受限于目前法规的规定，本基金无法直接投资于商品期货，为了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优先选择跟踪标的与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相同或相关性大的原油 ETF 及原油指数基金进行投资。

尽管采取了上述替代性方案，但仍存在上述原油 ETF、原油指数基金投资品种缺失或流动性不足的可能，在这种情况下，若投资其他金融工具可以更好地实现本基金投资目标，本基金可选择其他金融工具进行投资。

鉴于上述一系列因素，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可能无法完全实现投资目标。

（2）投资对象资产数量与资产规模有限

由于原油 ETF、原油指数基金的数量和资产规模有限，本基金必须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分散投资，影响了投资的灵活性。例如，当流动性最强、跟踪偏离度最低的原油 ETF 投资比例已达到合规性上限时，本基金必须寻找次优的投资目标，从而影响本基金的投资表现。

另外，如果原油 ETF 的规模大幅缩小，本基金对该原油 ETF 的投资可能会被动超标，而被迫减持该基金，带来额外的交易成本，对基金资产净值形成负面影响。

（3）投资过程中产生的成本及费用

由于基金投资过程中的证券交易成本,以及基金管理费和托管费的存在,使基金投资组合与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产生偏差。

（4）其他因素

如因受到投资组合限制，基金投资组合中个别资产投资比例受限；基金申购与赎回带来的现金变动等。

4、业绩比较基准名称的风险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标普高盛原油商品指数（S&PGSCICrudeOilIndexER）收益率。标普高盛原油商品指数（S&PGSCICrudeOilIndexER）属于标普高盛原油商品系列指数中的一支。该系列指数分为现货收益指数、超额收益指数和总收益指数，其中现货收益指数衡量的是现货价格走势情况；超额收益指数衡量了近月期货合约的价格走势；总收益指数衡量了在保证金全额投资于美国国库券的假定下，加上指数标的期货合约所获得的总收益。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属于超额收益指数，虽然指数名称上命名为超额收益，但计算指数时并未加上保证金所获得的投资收益。

5、投资于基金的风险

本基金为基金中基金，投资于公募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投资于原油 ETF、原油基金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投资公募基金潜在的风险因素可能直接或间接成为本基金的风险。与投资公募基金相关的风险包括第三方机构服务的风险、管理风险、操作风险等风险。

6、基金份额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折溢价的风险

尽管本基金的运作力求使基金份额二级市场交易价格的折溢价控制在一定范围内，但基金份额在证券交易所的交易价格受诸多因素影响，存在不同于基金份额净值的情形,即存在价格折溢价的风险。

7、退市风险

因本基金不再符合证券交易所上市条件被终止上市，或被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提前终止上市，导致基金份额不能继续进行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8、第三方机构服务的风险

本基金的多项服务委托第三方机构办理,存在以下风险：

（1）登记结算机构可能调整结算制度，从而对投资者基金份额、资金等的结算方式发生变化，制度调整可能给投资者带来理解偏差的风险。同样的风险还可能来自于证券交易所及其他代理机构。

（2）证券交易所、期货交易所、证券与期货登记结算机构、基金托管人及其他代理机构可能违约，导致基金或投资者利益受损的风险。

9、管理风险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等相关当事人的业务发展状况、人员配备、管理水平与内部控制等对基金收益水平存在影响。因业务扩张过快、行业内过度竞争、对主要业务人员过度依赖等可能会产生影响投资者利益的风险。

相关当事人在业务各环节操作过程中，可能因内部控制存在缺陷或者人为因素造成操作失误或违反操作规程等引致风险，例如，越权违规交易、欺诈行为及交易错误等风险。

10、创新风险

本基金是在境内募集和上市交易、投资于境外市场的上市开放式基金，涉及到境内、境外两个市场，境外证券交易所、期货交易所、证券与期货登记结算机构的交易规则、业务规则和市场惯例与境内有较大差异，基金管理人和相关市场参与主体涉及跨境业务的处理能力、经验、系统等有待验证，从而导致本基金的运作可能受到影响而带来风险。

11、关于引入境外托管人的相关风险

本基金由境外托管人提供境外资产托管服务，存在以下风险：

由于境外所适用法律法规与中国法律法规有所不同的原因，可能导致本基金的某些投资及运作行为在境外受到限制或合同不能正常执行，从而使得基金资产面临损失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本基金涉及境外托管人，托管资产中的现金可能依据境外托管人注册地的法律法规，归入其清算财产，由此可能造成基金资产的损失。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易方达原油证券投资基金（QDII）注册的文件；

2.《易方达原油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

3.《易方达原油证券投资基金（QDII）托管协议》；

4.《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30 号 42 层。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七日